

桃園縣政府人事處 99 年 9 月 大事紀

(99 年 9 月 1 日至 99 年 9 月 30 日)

日期	重要活動項目	內容說明
9 月 1 日	桃園縣立學校護理人員免兼任主計、人事業務」3 年計畫第 3 次會議	1、自 99 學年度起至 101 學年度 (9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2 年 7 月 31 日止)，逐年降低設置專任人事、主計人員之班級數標準，99 學年度→34 班；100 學年度→26 班；101 學年度→18 班。 2、考量經費籌編以會計年度為基準，99-101 學年度專任人事、主計人員增置，以 100-102 年各年度 1 日 1 日為進用基準日。
9 月 1 日	填報 99 年第 3 季全國宿舍管理系統	辦理本府及各機關學校填報 99 年第 3 季全國宿舍管理系統，自 9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止。
9 月 1 日	99 年公有宿舍檢核事宜	函請各經管公有宿舍機關學校於 9 月 30 日以前依本縣「公有宿舍檢核作業規定」辦理年度檢核事宜，並詳細填具檢核情形表報府備查。
9 月 2、7、9、14、16、21 日	本縣各級學校 99 學年度教師敘薪櫃檯化審查	本縣各級學校 99 學年度教師敘薪櫃檯化作業審核時間，於 9 月 2、7、9、14、16、21 日計 6 日於本府 1301 會議室辦理完竣；審查期間商請本縣資深人事室主任 15 人協助審查，審查作業採初審及複審交叉審核方式辦理，對於送件不符案件，亦當面轉知補正內容。
9 月 3 日	縣長赴議會專案報告	有關本府組織自治條例送桃園縣議會審議，吳縣長親赴議會進行專案報告。
9 月 3 日	人事人員法規宣導及廉能會議 (第 3 場)	為適時宣導告知各項新訂或修正之人事法規、重要法令與權益有關之函釋及平時發現疏於應予提醒等事項，99 年下半年舉辦 4 場次人事法規宣導暨座談會，以廣為討論及經驗分享，期能使法令更形活用；本日辦理第 3 場，計有本處所屬各國小人事主管 62 人參加。
9 月 3 日	99 年度公教人員人事管理資訊系統種籽教師教育訓練	為增進人事資訊種籽教師之系統功能操作知識，強化其輔導推廣能力，交換輔導經驗，並期能協助本府持續推廣使用系統，達到人事業務全面資訊化目標，辦理 99 年度公教人員人事管理資訊系統種籽教師教育訓練，計有 72 人參加。
9 月 7 日	本府組織自治條例經桃園縣議會審議通過	本府組織自治條例修正案，經桃園縣議會第 17 屆第 4 次臨時會審議通過，以 99 年 9 月 7 日桃議議

		民字第 0990004752 號議決案函送本府執行（99 年 9 月 8 日送達）。
9 月 7 日至 12 月 6 日	99 年各英語初級檢定課程進修班	為協助各機關公務同仁通過「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或相當英語能力測驗，針對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書記以上同仁辦理 99 年各英語初級檢定課程進修班，計有 73 人報名參加。
9 月 8 日	99 年公務倫理宣導專班	為使本府人員具備正確之價值及倫理觀念，係建構良好文官制度基石。為將公務倫理價值觀內化至文官體系之中，以型塑優質組織文化，本府與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針對本府及所屬機關公務人員，於本府 13 樓公務人力培訓中心合作辦理「公務倫理宣導專班」，加強公務倫理宣導事宜，計約 135 人參加。
9 月 13 日	行政院核定本縣改制準直轄市，前 3 年增加編制員額 1,383 人	行政院於 99 年 9 月 13 日以院授人力字第 09900533731 號函，核定本府準用直轄市之員額管理措施，其相關管理措施如下： 1、本府編制員額增加總數以不超過 1,383 人為限；增加之員額應視準用直轄市規定初期業務需求、整體財政收支情形及施政優先順序，分 3 年編列預算員額。 2、為避免上開增加之編制員額一次核給後，現職人員於準用初期即大幅辦理陞遷，影響業務核心人力之合理配置，除分年進用預算員額管控外，請本府研議各官等職缺陞補之合理管制機制並確實控管。
9 月 13、15 及 20 日	本縣所屬各級學校教師 98 學年度成績考核櫃台化審查作業	1、於 9 月 13、15 及 20 日共 3 天，在本府 13 樓 1301 會議室，辦理本縣所屬各級學校 98 學年度教師成績考核櫃台化審查作業，由本縣各校人事室主任 14 人協助審查。 2、本縣所屬各級學校辦理教師 98 學年度成績考核之學校：計有高、國中 64 所，國小 187 所，參加考核教師 1 萬 4 千餘名，各校陳報 4 條 1 款人數有 13,121 人(99.19%)、4 條 2 款人數有 55 人(0.04%)，4 條 3 款人 65 人(0.04%)。
9 月 15 日	人事人員法規宣導及廉能會議（第 4 場）	為適時宣導告知各項新訂或修正之人事法規、重要法令與權益有關之函釋及平時發現疏於應予提醒等事項，99 年下半年舉辦 4 場次人事法規宣導暨座談會，以廣為討論及經驗分享，期能使法令更形

		活用：本日辦理第4場，計有本處所屬各機關學校人事佐理人員43人參加。
9月16-20日	本縣人事人員核心能力訪談會	為深入瞭解及認識各人事同仁之專業核心能力及人格特質，參酌「行政院所屬人事人員專業核心能力評鑑作業」及「人事人員專業核心能力項目及行為標準描述表」等規定，研擬「99年度桃園縣政府人事處所屬薦任第八職等以上人事主管人員專業核心能力自我評鑑暨訪談紀錄表」，請本處所屬現敘薦任第八職等以上人事主管，就其專業核心能力自我評鑑，並進行個人人格特質SWOT分析，並由處長、副處長進行面談，作為未來人事人員訓練及陞遷發展規劃等參據。
9月17日	99年服務品質獎榮獲幕僚單位第二名	本府99年9月17日府研綜字第0990367835號函，有關本府99年服務品質獎榮獲幕僚單位第二名。
9月17日	本縣第13屆縣長杯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領隊會議	於本日下午2時整在本府1301會議召開本縣第13屆縣長杯公教人員桌球錦標賽領隊會議確定賽事，並完成分組參賽抽籤，本次錦標賽有公務人員男子組21隊、女子組17隊及學校教職員男子組12隊、女子組9隊，合計59隊參加。
9月21日	99年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職員通訊錄公開招標	99年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職員通訊錄，於9月15日第一次開標，未有廠商取得議價資格，於9月21日進行第二次開標，並決標予大吉興業社。
9月30日	提升縣政競爭力專題演講(第3場次)	為提升本縣公務人員拓展宏觀視野及培養智識能力，及整體縣政競爭力，邀請佛光大學藝術學研究所所長林谷芳教授擔任講座，講授「感動的消費談文化·觀光」，計450人參加。